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〔2024〕60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3年产业振兴奖补项目资金 的通知

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：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卢氏县2023年产业振兴奖补项目资金97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等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

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4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799 对企业补助-其他对企业补助 97 万元。

2024 年 9 月 23 日

时间：2024年9月28日



2024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卢氏县2023年产业振兴奖补项目	97	2130505生产发展	50799其他对企业补助	
		合计	97			



绩效目标申报表 (2024年)

项目名称	卢氏县2023年产业振兴奖补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马卢英 15639896517	
主管部门	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实施单位	规划建设股	
资金情况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97万元		
	其中:财政拨款	97万元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建设内容: 1、官道口镇新坪村3家农家乐43间房屋升级改造。 2、汤河乡汤河村2家农家乐38间房屋升级改造。 3、双龙湾镇东虎岭村1家农家乐18间房屋升级改造。 产出目标:按照相关奖补文件规定从食用菌、中药材、特色果品、蜂产业、文旅康养五大产业链进行奖补。 效益目标:通过项目实施,激励旅游民宿从业主体扩大产业发展规模,提供就业岗位等,以产业振兴带动群众和村集体增收,激发群众发展产业积极性,增加群众收入,收益群众满意度100%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3个乡镇	6个经营主体
		质量指标	项目整体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计划开工时间	2022年2月
			项目竣工验收时间	2022年12月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民宿整体接待标准提高,预计每间每天收入增加150元。	100%
		生态效益指标	项目发展带动周边环境提升	显著提升
		社会效益指标	民宿建成后起到了示范带头的作用,能	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完成后整体服务水平得到大幅度提升	100%